



新疆赛里木现代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开展农业土地流转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●新疆赛里木现代农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拟计划 2025 年度从外部流转 1.5 万亩左右的农业用地，主要围绕公司主业所需原料进行棉花种植。

●相关风险提示：

本计划中涉及的未来土地流转计划、目标等前瞻性陈述，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。

土地流转存在与土地经营权人无法达成合作、行业政策和市场环境可能发生变化的风险，公司存在根据发展需要、行业政策和市场环境变化作相应调整的可能。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，注意投资风险！

一、土地流转概况

根据公司的战略规划及经营发展计划，为推动公司棉花全产业链高质量发展，实现从种植、加工、销售的产业链一体化、规模化、专业化发展，构建全产业链运营体系，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，更好回报股东。公司拟在 2025 年从外部流转 1.5 万亩左右的农用地，用于打造公司供应稳定、自主可控的原料生产基地，以提高公司产业发展新动能。

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4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，会议以同意 8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，审议通过了《公司关于开展农业土地流转的议案》，本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土地流转的具体情况

1.流转规模：根据国家土地流转政策，统筹规划，因地制宜，计划从外部流转 1.5 万亩左右的农业用地，主要围绕公司主业所需原料进行棉花种植，同时按照租

赁土地所在团场的种植计划，种植一定比例的粮食作物面积。

2.实施主体：公司所属子公司。

3.实施范围：土地流转主要在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五师适宜棉花种植的区域。

4.流转标准：土地集中连片、适宜规模化种植、能够保证灌溉用水、无权属争议。

5.流转方式及价格：土地承包经营权期限 1 年，流转面积 1.5 万亩左右，流转价格控制在 550 元/亩/年以内。

6.流转后的土地运营方式

公司将整合种植产业链的各方资源，充分激发土地的潜力和活力。按照国家对土地的管理政策和要求，采取包括但不限于与合作社（或承包户）合作经营等方式，以“统一品种、统一农资、统一管理、统一技术、统一交售、统一加工”的“六统一”的模式进行运营，在获得土地经营收益的同时，公司能有效控制关键原材料的投入成本、质量和供应的可靠性，确保公司生产经营活动稳步进行。

三、授权事项

为提高土地流转工作效率，同意授权经理层全权办理公司流转土地的相关事宜，包括：

1.负责考察拟流转土地的权属、土地性质、土壤条件等情况；

2.负责土地流转的相关谈判，并签署《经营性国有农用地租赁合同》（最终以签订的正式相关协议名称为准）等与土地流转及经营相关的协议；

3.负责流转土地种植计划、经营模式等事项。

四、对上市公司的影响

1.开展土地流转是公司推进现代农业高质量发展，主动适应经济发展新常态需要。是发挥公司优势，扩大产业规模，提高产业竞争力的具体举措。符合公司发展战略，有利于进一步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，促进公司健康稳定可持续发展。

2.土地流转事项中支付的流转费用，其履行不会对公司财务及经营状况产生不利影响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五、风险提示

1.本计划中涉及的未来土地流转计划、目标等前瞻性陈述，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。



2.土地流转存在与土地经营权人无法达成合作、行业政策和市场环境可能发生变化的风险，公司存在根据发展需要、行业政策和市场环境变化作相应调整的可能。

六、备查文件

- 1.《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》
- 2.《第八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》

特此公告。

新疆赛里木现代农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年3月5日